上海市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活动管理

系统v2.0测试方法

一、测试角色

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法人、管理人员、技术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、消防设施操作员、委托单位联系人等6种角色。其中，委托单位联系人的测试角色可由本单位人员担任。

二、测试内容和方法

落实测试人员和任务分工，开展全功能模块和全业务流程测试。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功能模块测试

主要测试以下内容：**1、实名登记：**测试本单位及全部从业人员是否可以实名登记；**2、人员入离职：**测试申请入职、离职，对应的同意和驳回功能是否正常；**3、技术负责人任命：**人员任命前后，查看技术负责人角色的权限功能是否正常；**4、生命周期：**查看系统是否实现全生命周期记录：项目的记录节点是“签订合同、项目登记、现场执业/评价、出具报告、合同终止（或项目终止）”；人员是“获取资格、公司入职、执业历程（公司离职）”；机构是“公司成立、符合从业条件、执业历程、（不符合从业条件）”。**5、标签评价：**查看“我的”标签数据的变化。从业时长、编制报告数、星级分数等数据是否随实际从业过程同步更新、是否正确。**6、对于委托单位联系人：**重点查看是否正常接收机构推送的消息（包括添加联系人基本信息、维保计划、每次执业结束的确认评价、维保情况月度报表）。

（二）业务流程测试

各机构根据自身业务范围，按照系统业务流程，开展业务流程测试。对于历史数据中未出具报告的项目，需补录完“项目坐标”、“委托单位联系人”、“维保计划”等信息，再按照系统流程执行。

**1、测试消防设施维保业务。**测试不少于5个项目（若有历史数据中未出具报告的项目，测试至少1个）。有条件的情况下，选取不同类型的建筑物（包括高层建筑、大型园区、地下空间等场景），按照系统业务流程，模拟真实从业：（1）项目登记：按照系统引导填写项目信息，测试项目提交后再作修改的情况；（2）编制并推送维保计划：测试完全按照国标/行标、部分自主编辑维保计划等情况；（3）现场从业：不少于1名项目负责人、2名操作员。测试未完善项目信息、未推送维保计划、非本人执业、超距执业等情况下“开始执业”和“结束执业”功能；（4）执业反馈：测试现场结束执业、超距结束执业、部分人员一直不结束执业等情况下的执业反馈操作。（5）业主确认评价：测试委托单位不同联系人对同一项目评价，观察评价信息是否显示正确以及从业得分是否正确。（6）编制报告：至少开展1次从业活动后出具技术服务报告。

为确保测试效果，建议每天每个项目开展从业不少于1次，每次至少完成上述（1）-（5）的步骤，测试期间每个项目出具不少于2份维保报告。

**2、测试消防设施检测业务。**新登记5个检测项目，按照系统业务流程，模拟真实从业（参照维保业务的（1）、（3）、（4）、（5）内容）。建议每天每个项目开展从业不少于1次，测试期间每个项目出具不少于2份检测报告。

**3、测试消防安全评估业务。**新登记5个评估项目，按照系统业务流程，模拟真实从业（参照检测业务）。建议每天每个项目开展从业不少于1次，测试期间每个项目出具不少于2份评估报告。